证券代码: 832139

证券简称: 沃田集团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5 月 17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徐烨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 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265,30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54%。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 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 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付出了应尽的义务。公司董事长就 2022 年度内董事会工作情况做了详细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65,3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监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公司监事会主席就 2022 年度内监事会工作情况做了详细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制作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向股东大会汇报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和 2023 年财务预算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8,266,129.59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584,927.71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经研究,董事会拟决定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 机构,并根据其工作量,双方协商具体报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30,265,30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审计,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特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交易,但出席股东非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 暨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江苏赣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4000 万元,期限1-3 年。

该综合授信由公司、子公司及董事长徐烨女士拥有的不动产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董事长徐烨女士无偿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根据金融机构的授信条件可以由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条款内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 265, 306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董事长徐烨女士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接受担保的交易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该情形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 阚赢、崔洋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